附件3

**巴中市市级事业单位2020年度公开选聘**

**工作人员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期间疫情防控注意事项**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全力确保每一位报考者安全健康，现就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期间疫情防控注意事项公告如下：

1.请广大报考者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通过微信小程序 “国家政务服务平台”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，并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。

2.报考者前往参加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需要全程佩戴口罩，可佩戴一次性手套，并做好手部卫生，同时注意社交距离。

3. 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考试前，报考者应至少提前 1 小时到达相应地点。 报考者进入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地点前，应当主动出示本人防疫健康码信息（绿码）， 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。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；经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或呼吸道异常症状者，不再参加此次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考试，应配合到定点收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

4.为避免影响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，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报考者以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报考者，应至少提前 15 天到达考点所在城市或川内其他低风险地区，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自觉接受隔离观察、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，并于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当天分别提供其 7 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5.请报考者注意个人防护，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进出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地点、参加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应当全程佩戴口罩。

6. 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期间，报考者要自觉维护现场秩序，与其他报考者保持安全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现场报名、准考证领取、《综合知识》笔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报考者在考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，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，由驻点医护人员进行个案预判，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报考者，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。报考者从普通考场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（未出考点）所耽误的时间，不再予以追加。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报考者，由驻点医护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。